证券代码:603709 证券简称:中源家居 公告编号:2022-003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实际使用4,6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截至2022年1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4,6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已及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

特此公告。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2-004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3月19日,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从2021年3月19日起到2022年3月18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号)。

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资金进行合理安排,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公司实际使用18,7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1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8,700万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301149 证券简称:隆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04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9,500.00万元-21,500.00万元	盈利:10,665.2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82.84%-101.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9,000.00万元-21,000.00万元	盈利:10,117.49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83.28%-102.04%	

注:上表中的“万元”指人民币。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定价采取紧盯主要原材料成本并综合考虑市场供求情况等因素制定,2021年度,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处于相对高位,导致公司产品售价总体相对2020年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36万吨/年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已经投产,公司大力开拓海外市场,进一步深耕国内市场,公司产品销售数量实现大幅上升,公司净利润实现大幅增长。

2、公司预计2021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金额约为500万元,上年同期为547.71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1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83 股票简称:天润工业 编号:2022-006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000,000份;同意注销3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708,700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关于注销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等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2-011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921.24万元到4,381.86万元,同比增加50%到75%。

●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 将增加3,554.92万元到4,542.40万元,同比增加90%到11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50%-75%	盈利:5,842.48万元
	盈利:8,763.72万元-10,224.34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90%-115%	盈利:3,949.91万元
	盈利:7,504.83万元-8,492.31万元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921.24万元到4,381.86万元,同比增加50%到75%。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554.92万元到4,542.40万元,同比增加90%到115%。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42.4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949.91万元。

(二)每股收益:0.14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产品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2)业务规模扩大,且公司新产品小儿多种维生素注射液(13)、多种微量元素注射液等产品逐渐放量,由此带来公司业绩的增长。公司在销售渠道上不断深耕细作,核心产品已沉淀并形成一定的行业优势地位和市场影响力。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5089 证券简称:味知香 公告编号:2022-002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本次赎回委托理财金额:7,000万元

●委托理财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收益:42.12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

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7,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上述理财产品于2022年1月19日到期,收回本金7,000万元,利息42.12万元。

二、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16,000	16,000	52.60	0
2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28.88	0
3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93.15	0
4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	6,500	57.32	0
5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	6,500	55.70	0
6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30.16	0
7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30.58	0
8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90.74	0
9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	6,500	29.49	0
10	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	0	0	6,500
11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	6,500	55.10	0
12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6,500	0	0	6,500
13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28.77	0
14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	0	0	8,000
15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42.12	0
合计		130,000	109,000	594.61	21,000
最近12个月内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2,500	
最近12个月内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3.05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74	
目前已使用的额度				21,000	
尚未使用的额度				29,000	
总额度				50,000	

特此公告。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56 证券简称:浩欧博 公告编号:2022-004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欧博”或“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22年1月19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年12月15日作出的《关于同意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15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764,58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5.26元(人民币,下同),募集资金总额为55,585.92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共计5,939.34万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9,646.58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021号”《验资报告》,对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最长期限不超过1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投资额度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银行、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 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针对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银行、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业务。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浩欧博本次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656 证券简称:浩欧博 公告编号:2022-005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月19日下午13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14日以邮件、电话或其他通讯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焦海云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206 证券简称:概伦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1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1月20日,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实际情况,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长或其进一步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就上述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事宜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 3703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2021]492号),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3,380,445股(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并于2021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实际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2月22日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900号)确认,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39,042.4000万元变更为43,380.4445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39,042.4000万股变更为43,380.4445万股。公司类型将由“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将《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对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三条 公司于2021年【】月【】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于2021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3,380,445股,于2021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
2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3,804,445元。
3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33,804,445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4	第一百九十八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市之日起生效。	第一百九十八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事宜, 公司董事会将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手续。上述变更及备案情况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鉴于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进行授权,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步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206 证券简称:概伦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2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调整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1月20日,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概伦电子”或“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调整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调整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就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调整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 3703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2021]492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3,380,445股,每股发行价格28.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22,679.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1,183.0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1,496.87万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2月22日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900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2021年12月2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概伦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占比
1	建模及仿真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38,330.79	31.68%
2	设计工艺协同优化和存储EDA流程解决方案建设项目	34,593.44	28.59%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5,071.89	20.72%
4	战略投资与并购整合项目	15,000.00	12.40%
5	补充营运资金	8,000.00	6.61%
合计		120,996.12	100.00%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新增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新增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概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概伦信息技术”),目前的业务定位为公司临港新片区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上海概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20年11月27日;

3、法定代表人:LIU ZHIHONG(刘志宏);

4、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6、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从事信息技术、电子技术、计算机科技、集成电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软件开发(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除外);软件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前后变化情况

概伦信息技术拟作为新增实施主体共同参与“建模及仿真系统升级建设项目”“设计工艺协同优化和存储EDA流程解决方案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三个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范围包括土地费用、建筑工程等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增加前后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实施主体	拟增加后实施主体
1	建模及仿真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概伦电子	概伦电子、概伦信息技术
2	设计工艺协同优化和存储EDA流程解决方案建设项目	概伦电子	概伦电子、概伦信息技术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概伦电子	概伦电子、概伦信息技术
4	战略投资与并购整合项目	概伦电子	概伦电子
5	补充营运资金	概伦电子	概伦电子

为强化募集资金监管,落实专款专用,公司拟增设募集资金专户,用于上述新增实施主体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的集中存放和使用,并与新增实施主体概伦信息技术、开具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符合公司运营管理的实际情况,能够有效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调整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拟调整基本情况

由于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11,496.87万元, 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120,996.12万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分配调整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建模及仿真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38,330.79	35,330.79
2	设计工艺协同优化和存储EDA流程解决方案建设项目	34,593.44	31,593.44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5,071.89	21,572.64
4	战略投资与并购整合项目	15,000.00	15,000.00
5	补充营运资金	8,000.00	8,000.00
合计		120,996.12	111,496.87

(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分配调整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部分,公司将用自筹资金补足。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调整系公司基于实际经营需要,针对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小于计划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而做出的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

五、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符合公司运营管理的实际情况,能够有效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

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是基于实际经营需要, 并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情况,针对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小于计划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而做出的调整。公司对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分配调整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部分公司将用自筹资金补足。对拟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

综上,我们认为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调整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董事会审批程序,表决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一致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调整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 是基于公司运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和项目开展便利性做出的决策,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能够有效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与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经营规划,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

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是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针对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小于计划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而做出的调整。对拟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效果和质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和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综上,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调整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概伦电子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调整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事项符合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和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助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调整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206 证券简称:概伦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3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